

梅江区三角镇重点路段沿线风貌提升项目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名称：梅江区三角镇重点路段沿线风貌提升项目
- (二) 项目地点：于梅江区三角镇官前村、三角村、上坪村、湾下村、新塘村、墟镇社区和同心社区。
- (三) 资金来源：由 2024 年度“百千万工程”考核奖励资金中统筹解决。

(四) 发包人：梅州市梅江区三角镇人民政府

(五) 建设规模及内容：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总投资 241.4 万元，农房风貌提升、店招提升、五边四旁景观提升,包括清表面积约 7580 平方米，建筑外立面约 10900 平方米，格栅约 207 平方米，铝瓦拆除约 272 平方米，铝瓦新建约 162.4 平方米，广告牌约 336 平方米。

二、服务内容

按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技术规范完成梅江区三角镇重点路段沿线风貌提升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一) 服务范围：梅江区三角镇重点路段沿线风貌提升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二) 服务费用：根据广东省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函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的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

知》（粤价函[2011]88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相关规定计费，最终以合同价为准。

（三）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择优选取。

三、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

（一）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政上独立，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二）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企业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承担独立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投标人应具有一类房屋建筑(含超限高层)工程、一类市政基础设施(道路、桥梁、风景园林)工程审查资质；

（三）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

四、服务时限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五、质量检查的技术依据及要求

- 1) 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2) 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的安全性；
- 3) 是否符合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
- 4) 勘察设计和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員是否按规定

在施工图上加盖相应的图章和签字；

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其他内容。

六、支付方式

条款以合同约定为准。

七、其他要求

(一) 中选中介机构若有违反《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的规定的行为，将依法严肃处理。

(二) 中选中介机构须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利益者接触，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梅州市梅江区三角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4 月 7 日

